

國立中山大學 海下科技研究所

久源投資有限公司清寒學生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105.09.08 所務會議通過

一、宗旨：

久源投資有限公司為協助國立中山大學海下科技研究所(以下簡稱本所)之在學學生，不因家境清寒或突遭變故而失學，特定此辦法。

二、申請者資格

- (1) 本所在學研究生(含五年學碩士預研究生)。
- (2) 家境清寒或單親家庭，以致生活困頓而影響就學者。
- (3) 不得同時領有其他獎助學金，除非情況特殊，請提出說明。

三、申請人應檢具之相關文件

- (1) 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或在學證明
- (2) 獎學金申請書(如附件一)
- (3) 指導教授或導師推薦函(如附件二)
- (4) 清寒證明或可資證明家庭突遭變故或急難重症之文件。(無則免附)
- (5) 前一學期成績單。

四、獎助名額:每學年度 1 名。

五、獎助金額:每月新台幣 1 萬元整，共發給 12 個月。

六、申請時間:每年度本所公告後 30 日內。

七、申請流程:本所學生申請本獎金，應檢附申請書表及相關證明文件，經所務會議審核後，送久源投資有限公司核定補助名單。